

## 宁晋检方: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引领工作高质量发展

河北法制报讯 (商哲)连日来,宁晋县检察院通过多种学习形式,引领全院检察干警深悟透党的二十大精神。

全员覆盖学。该院召开专题集中学习会议,与会成员围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宁晋怎么看、怎么干”主题进行了交流研讨,明确

了工作思路。

支部比拼学。该院通过支部书记讲党课、特色主题党日活动,学习成果大比拼等方式,丰富学习形式,增强学习效果,确保将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生动、准确融入每一名检察干警的内心,促使其真正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

大精神成果转化到推动新时代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际行动。

全力落实学。该院干警充分运用网络学习平台开展个人自学,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提出的新理念、新战略、新措施,自觉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贯穿到检察履职的全过程、各环节。

## 提升档案管理水平

河北法制报讯 (仲亚航)近年来,宁晋县检察院高度重视档案管理工作,在做好档案工作“5A”标准的基础上,有效提升档案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水平,通过健全机制、完善措施、规范管理等方式,进一步加强检察档案技术和信息化工作,为检察工作科学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 专项监督暂予监外执行工作

河北法制报讯 (贾伏谦)近日,宁晋县检察院联和县司法局深入辖区乡镇开展暂予监外执行对象专项检察监督活动。此次专项活动通过核对档案资料、走访见面等形式,检察暂予监外执行人员矫正期间的身体状况,查看是否符合继续暂予监外执行的条件,避免暂予监外执行对象出现“应收监未收监”情况,保证社区矫正对暂予监外执行工作依法、公正进行。

## 制发检察建议保护水资源

河北法制报讯 (荆梦醒)为进一步规范管理特种行业用水,宁晋县检察院通过实地走访,进行现场调查取证,对发现的问题依法发出检察建议。宁晋县相关职能部门在收到检察

建议后,已对沿街洗车门市、商超地下及加油站配套洗车设施等全部门店登记造册,并建立台账,在洗车门店加装独立计量器具,单独核算水价,逐一监督整改。

## 规范社矫执法监管行为

河北法制报讯 (张一易)为查堵社区矫正监管漏洞,防止在矫人员脱管失控,近期宁晋县检察院联合县司法局,深入辖区司法所开展社区矫正检察活动。通过同司法所工作人员谈

话、查阅社区矫正工作档案、开展个别谈话等形式,进一步规范社区矫正执法监管行为,强化了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

## 全方位监督财产刑执行工作

河北法制报讯 (杜俊辉)近期,宁晋县检察院组织开展了为期三个月的职务犯罪案件刑事裁判涉财产部分执行检察专项活动。全面梳理本辖区内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判决且生效的职务犯罪案件总体数据和个案情况,监督纠正各类型问题 4 起,促进了执行活动依法、规范进行,依法打击了职务犯罪行为。

## 汇款人误汇资金被法院冻结 能否主张排除强制执行

王某与张某系朋友关系。2019 年,张某因资金周转向王某借款 10 万元。借款期限届满后,张某未能偿还,王某向法院提起诉讼。2021 年 10 月 11 日,法院对王某与张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作出民事调解书:张某偿还王某欠款本息共计 11 万元。履行期限届满后,张某未能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2022 年 3 月 7 日,王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在执行过程中,经过网络查控,查询到被执行人张某在某银行有足额存款,法院依法冻结了上述银行账户。后案外人黄某提出执行异议,表示黄某与张某此前有

业务往来,黄某在收货时将货款错误汇入至张某账户,申请停止对涉案账户的执行。

法院经审查认为,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对银行账户内资金的权属认定应采用占有即所有原则。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办理执行异议和复议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对银行存款和存管在金融机构的有价证券,按照金融机构和登记结算机构登记的账户名称判断实际权利人。黄某及张某在未对涉案款项公示以表明其特定化的情况下,应根据该笔货币资金的占有状态认定

权属。即使涉案款项系错误汇款,该款项自黄某交付张某时起所有权已经转移。案外人黄某与被执行人张某形成的法律关系为不当得利之债,其享有的不当得利请求权属于普通债权,不足以阻却执行。最终,法院驳回了案外人黄某的执行异议。

说法:货币作为特殊动产,属于种类物,具有高度可替代性,在无相反证据证明的情况下,法律推定占有即为占有资金的所有权人。具体到本案,争议焦点为案外人黄某对被执行人张某冻结银行账户内存款是否享有足以排

## 公益保护公民个人信息

河北法制报讯 (荆梦醒)宁晋县检察院针对走访快递营业网点时发现的问题,与县邮政管理局就完善快递单个人信息保护措施进行多次座谈协商。同时,向县邮政管理局发出诉前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全面履行快递市场安全监督管理职责,完善公民个人信息保护措施。

## 监督整治“消”字号产品隐患

河北法制报讯 (王美玲)近日,宁晋县检察院开展了“消”字号抗(抑)菌制剂非法添加问题专项监督活动,并围绕消毒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对药店经营者进行了普法宣传。通过此次活动,宁晋县检察院结合发现的问题依法发出检察建议,建议相关职能部门依法履行职责,对辖区内“消”字号产品经营情况开展专项检查,并完善长效监管机制。

## 专项整治窨井盖“吃人”问题

河北法制报讯 (王鑫来)为进一步落实好最高检发布的“四号检察建议”,宁晋县检察院立足自身职能,协调相关部门开展窨井盖专项整治工作,督促行政执法机关维护窨井盖百余个,防止井盖“吃人”现象发生,进一步加强井盖的安全性和技术性。

除强制执行的民事权益。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执行程序若干问题的解释》的规定,案外人据以提出执行异议主张的实体权利应为物权及特殊情况下下的债权,而本案黄某享有的不当得利请求权属于普通债权,不属于足以阻却执行的特殊债权,黄某提出的执行异议,不符合阻却执行的法定情形。

实践中,错误汇款常有发生,由于货币的特殊性,交付后不能发生返还请求权,仅能基于债权关系提出相应请求,在发生案外人错误汇款至另案被执行人账户的,救济的途径为另行提起不当得利之诉。

屈利然(作者单位: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 基层检察院“新类型、争议性案件请示报告机制”浅析

基层检察机关对办案中出现的新类型、争议性案件向上级请示汇报,能够发挥检察机关统一领导优势,促进矛盾化解,提升办案能力。

对案件请示报告的具体程序。基层院可以根据本院实际情况制定相关制度。上级院也可以制定适用于本辖区的规范性意见,指导基层院做好请示、报告工作。案件的报告请示由承办检察官在规定的时间内,逐级审查、审批后,向上级院报告请示。争议性、新类型案件报告请示工作统一由案管部门负责报送,法律政策研究部门应当动态掌握本院新类型、争议性案件的请示汇报工作。报告的案件应做到相关资料充分、齐全;对于是否受理的案件有本院逐级审批意见;对于已经受理的案件,以书面形式向上级检察机关及有关部门报告。

对请示报告责任承担问题的思考。完善新类型、争议性案件请示、报告制度,需要进一步规范检察官权责。对检察官法定职权内决定的事项,应当由作出决定的检察官承担。如果检察长、检委会作出决定,办案检察官应当对提请审议的证据等承担责任。上级机关对请示、汇报作出指导意见的,是否采纳由办案检察官决定。有意见提出上级检察机关可以直接提级管辖案件,这样既有利于推进案件办理,也能明确职责权限,谁决定谁负责。上级检察机关对新类型、争议性案件可以在审查请示、报告后要求下级院将案件全部移送,然而该制度存在一定技术和法律问题需要解决。技术上需要做好统一业务办案系统的移送衔接,需要做好做实与侦查机关、法院的沟通,尤其要与审判机关做好协调。法律上不能突破诉讼法关于审级的规定,这也是保障诉讼参与人权利的重要考量。对此,是否可以由上级检察机关检察官以下级检察院名义向同级法院提起诉讼,或者在保证两审终审的前提下由上级法院作为一审法院直接受理。笔者倾向于将由上级检察机关提级审理,因此需要做好与法院的制度衔接。

对落实新类型、争议性案件请示报告机制的思考。做好新类型、争议性案件请示报告制度,必须转变工作作风、求真务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正确行使案件请示权,履行请示案件应尽的义务。明确对争议性、新类型案件请示、汇报工作机制中需要向上级检察机关报送的内容。规范报告内容、程序,建议在统一业务系统中增加请示报告功能模块,规范请示报告审批流程,实现请示报告全部线上办理。探索通过听证方式办理新类型、争议性案件,对事实认定、法律适用、处理结果等公开征求意见,增强检察机关办案的法律宣传、教育功能,化解矛盾纠纷职能。对听证相关情况也应当作为请示报告的重要内容。

田志伟

李乐乐:

本院审理李晗与你赠与合同一案中,(2021)冀0123民初2410号民事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并进入执行程序,本院已向你发出了执行通知书并在案涉房产张贴了腾房公告,限你腾清并交付案涉房产。因无法向你送达法律文书,现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23执2661号执行裁定书、(2022)冀0123执2661号公告及执行通知书。公告内容为:责令你于公告期满后三日内迁出房屋并腾清坐落于正定新区常山社区2组301号2单元2203室房产并交付申请执行人。逾期,本院将于公告期满后第四日强制腾清案涉房产并移送申请执行人。

正定县人民法院

相新果、高三成:

本院受理的周晓东申请执行相新果、高三成及韦秋燕申请执行相新果、高三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我院依法拍卖了相新果名下位于石家庄市长安区四水厂路4号庄北小区1-3-203号房产,该房屋中留存的电视柜、沙发、电脑桌、儿童书桌、木床、衣架等(以上均为旧物)以及杂物,法院已指定专人保管,现公告通知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你应自公告期满次日起5日内与法院联系并领取以上物品。逾期仍未领取,视为放弃。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张豪、韩荣贤:

本院受理原告王建伟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参加诉讼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向本院递交证据材料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中植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刘瑞庆诉你

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5民初60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中植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吉安县鑫瑞运输有限公司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5民初608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焦彦肖:

本院受理原告李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5民初608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 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

## 关于机动车临界报废告知和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及行驶证作废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九条以及公安部《机动车登记规定》,我局通过河北公安交管网(www.hbgajg.com)对临界报废的机动车及其所有人进行了网上告知和公告,同时网上还刊登了机动车逾期检验等“五项告知”服务信息。冀AU7448(大型汽车)、冀AY765L(小型汽车)等共779辆机动车已临界强制报废期,请机动车所有人尽快到车管部门办理注销手续;冀A579TR(大型汽车)、冀A636SA(小型汽车)等共34991辆机动车已逾期未参加检验,请机动车所有人尽快登录河北公安交管网(www.hbgajg.com)进行查证。

特此公告。

2022年12月29日

根据公安部《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现予以公告,驾驶证逾期1年未换证将被注销130104\*\*\*\*\*0612等848个;初领实习期满分注销130129\*\*\*\*\*1018等6个;增驾实习期满分注销411521\*\*\*\*\*6435等5个;70周岁以上C3C4证注销132335\*\*\*\*\*0038等10个;70周岁以上逾期未提交身体条件证明将注销130104\*\*\*\*\*2118等64个。为方便查询交通违法记分分值、驾驶人提交身体条件证明时间、驾驶证有效期止换新证期限以及“五项告知”信息,机动车驾驶人尽快登录河北公安交管网(www.hbgajg.com)进行查证。

特此公告。

2022年12月29日

## 关于机动车驾驶证作废的公告

## 公告

公告